**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第3季度报告**

**2021年8月26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7月1日起至8月26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 |
| 基金简称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1947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6年8月5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1,303,717.31份 |
| 投资目标 | 以追求稳健收益作为基金的投资目标，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
| 投资策略 |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资金面、市场估值水平和市场情绪等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评估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预测不同类别资产表现，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同时采用严格的仓位控制策略，根据基金单位净值的变化和对未来市场的判断，灵活控制股票仓位，控制下行风险。2、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根据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结合不同债券品种的到期收益率、流动性、市场规模等情况，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信用债策略、可转债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债等多种投资策略，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对债券组合进行动态调整。3、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分析方法，以企业基本面研究为核心，并结合股票价值评估，精选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且估值合理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本基金将采取一定的新股投资策略，深入分析基本面，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和股市投资环境，选择合适标的参与新股投资。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5、股票期权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基于对证券市场的预判，并结合股指期权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从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历史违约记录和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差补偿程度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7、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收益水平的基金产品。根据2017年7月1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相关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
| 基金管理人 |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1947 | 002845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8,451,743.92份 | 2,851,973.39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1年7月1日-2021年8月26日) |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61,406.62 | 2,349.11 |
| 2.本期利润 | -77,622.01 | -32,122.25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088 | -0.0034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8,701,560.10 | 2,927,745.31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296 | 1.0266 |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0.84% | 0.23% | 0.40% | 0.01% | -1.24% | 0.22% |
| 过去六个月 | 1.05% | 0.22% | 1.03% | 0.01% | 0.02% | 0.21% |
| 过去一年 | 6.27% | 0.33% | 2.29% | 0.01% | 3.98% | 0.32% |
| 过去三年 | 16.36% | 0.27% | 7.37% | 0.01% | 8.99% | 0.26% |
| 过去五年 | 21.09% | 0.22% | 12.44% | 0.01% | 8.65% | 0.2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1.33% | 0.22% | 12.83% | 0.01% | 8.50% | 0.21% |

**2、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0.93% | 0.23% | 0.40% | 0.01% | -1.33% | 0.22% |
| 过去六个月 | 0.83% | 0.22% | 1.03% | 0.01% | -0.20% | 0.21% |
| 过去一年 | 5.80% | 0.33% | 2.29% | 0.01% | 3.51% | 0.32% |
| 过去三年 | 14.78% | 0.27% | 7.37% | 0.01% | 7.41% | 0.26% |
| 过去五年 | 17.93% | 0.22% | 12.44% | 0.01% | 5.49% | 0.2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8.05% | 0.22% | 12.83% | 0.01% | 5.22% | 0.2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8月5日至2021年8月26日)

1．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8月5日，本基金运作终止日为2021年8月26日，图示的时间段为合同生效日至本基金运作终止日2021年8月26日。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8月5日，本基金运作终止日为2021年8月26日，图示的时间段为合同生效日至本基金运作终止日2021年8月26日。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杨鑫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20-07-24 | - | 11年 | 杨鑫先生，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现任债券投资部副总监兼资深基金经理。杨鑫先生自2005年9月至2010年8月，在东航财务公司任职；2010年9月至2017年5月，在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部债券经理、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7年6月至2018年6月，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任基金经理；2018年7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专户投资二部副总监兼资深投资经理，现任债券投资部副总监兼资深基金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4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4月至2021年9月担任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0年4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7月至2021年8月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1年3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通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除以下情况外，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曾出现个别由于市场原因引起的投资组合的投资指标被动偏离相关比例要求的情形，但已在规定时间内调整完毕。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分析，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无。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第三季度，上半年以来的经济复苏的势头有所放缓，经济数据掉头向下。工业增加值低于预期，地产销售面积同比、新开工面积同比继续走弱。社零数据方面，受7月下旬以来的疫情冲击，餐饮消费拖累明显，商品零售除部分可选品以外，大部分商品的同比增速均下行。PPI继续上行，中下游行业的利润继续受到挤压。

海外市场方面，美联储逐渐进入宽松政策退出期。美国10年期国债收益率从1.2%上行至1.6%。美股走势区间震荡，但从9月初开始均进入调整。

货币政策方面，除7月份超预期对中小型机构降准50bp以外，总体上央行操作保持稳定。资金利率较前一季度小幅上行，季末资金紧张程度高于前两个季度。

股票市场方面，各大指数分化较大，整体波动加大。7月份，以茅台为代表的大消费股票快速下跌，当月跌幅接近30%。背后原因除了海外中概股大跌外，半年报出炉后，新能源持仓的快速上升，导致了欠配新能源的机构不计成本地调仓。然而，锂电在基本面持续向好的情况下，并未能走出新一轮行情，反而进入了盘整。另一方面，大宗原材料的快速涨价，导致钢铁、煤炭、化工等传统周期股大涨，但9月初，“限电”导致的有价无量，使得周期股的涨价利好变利空，随即展开快速下跌，短时间跌幅达30%。部分资金流向消费行业。其间，以绿色电力为主题，公用事业板块中的电力股受到了资金的炒作。

债券市场方面，国债和地方专项债发行明显加速，债券供给压力较大。债券收益率曲线基本保持牛陡态势，其中国开债收益率曲线的牛陡态势更为明确。10年期国债和10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下行20bp和29bp至2.88%和3.2%。

展望未来，美国缩减量化宽松在即，美国国债收益率的上行趋势较为确定，可能会给国内债市收益率短期带来一定的上行推力。国内流动性难以收紧，但PPI高位使得通胀压力短期难以化解。因此，债券投资将保持中性偏谨慎的策略，若收益率有明显调整，可能带来较好的配置机会。股市成交量有所萎缩，特别是量化高频资金的扰动，使得日内轮动和波动明显放大。拉长来看，以锂电为代表的高景气行业，有望通过高成长来化解估值的压力；同时，价值股也有望因防御性受到青睐。未来权益部位的行业配置均衡，个股合理分散。

本基金将继续保持当前的组合配置，力争为组合提供稳健的超盈收益。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0%,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0%。

**4.5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2021年07月0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本基金运作终止日2021年8月26日。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9,628,013.60 | 82.47 |
|  | 其中：债券 | 9,628,013.60 | 82.47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857,034.21 | 15.91 |
| 7 | 其他各项资产 | 189,926.02 | 1.63 |
| 8 | 合计 | 11,674,973.83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5.3.1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1 | 国家债券 | 2,664,219.00 | 22.91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2,636,160.00 | 22.67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2,636,160.00 | 22.67 |
| 4 | 企业债券 | 4,327,634.60 | 37.21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 -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 - |
| 8 | 同业存单 | - | - |
| 9 | 其他 | - | - |
| 10 | 合计 | 9,628,013.60 | 82.79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1 | 010303 | 03国债⑶ | 20,000 | 2,033,400.00 | 17.49 |
| 2 | 018006 | 国开1702 | 20,000 | 2,019,600.00 | 17.37 |
| 3 | 136762 | 16长电01 | 10,000 | 1,003,100.00 | 8.63 |
| 4 | 136789 | 16东航01 | 9,990 | 999,699.30 | 8.60 |
| 5 | 143354 | 17中车G2 | 8,800 | 902,440.00 | 7.76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1 | 存出保证金 | 2,310.62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184,078.09 |
| 5 | 应收申购款 | 3,537.31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89,926.02 |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 | --- | --- |
| 项目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8,969,407.36 | 2,856,073.79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325,671.28 | 11,939,434.81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843,334.72 | 11,943,535.21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451,743.92 | 2,851,973.39 |

#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  |  |
| --- | --- | --- |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1 | 20210721-20210822 | 0.00 | 11,748,102.01 | 11,748,102.01 | 0.00 | 0.00% |
| 产品特有风险 |
| 本基金的集中度风险主要体现在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如果投资者发生大额赎回，可能出现基金可变现资产无法满足投资者赎回需要以及因为资产变现成本过高导致投资者的利益受到损害的风险。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8月26日发布的《关于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1年8月24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决议自该日起生效。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本基金从公告的次日起，即2021年8月27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期。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即自2021年8月27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申请，且不再计提管理费、托管费及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1年10月20日公告《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上投摩根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9.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